

# 孙子兵法 三十六计



薛瑾 文礼波 编注

由兵法谋略见人性深处，“兵学圣典”重磅推出  
**名家编注 无障碍阅读**

权威注释 难字注音 设计精美

了解中华文化的必读经典

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# 孙子兵法·三十六计

爱读·国学经典

薛瑾 文礼波 编注

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孙子兵法·三十六计 / 薛瑾, 文礼波编注. —2 版. —成都:  
四川文艺出版社, 2019.6

(爱读·国学经典)

ISBN 978-7-5411-5100-2

I. ①孙… II. ①薛… ②文… III. ①兵法—中国—古代  
②《孙子兵法》—注释 ③《三十六计》—注释 IV. ①E892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9) 第 093575 号

SUNZI BINGFA SANSHI LIUJI

# 孙子兵法·三十六计

薛 瑾 文礼波 编注

责任编辑 周 平

责任校对 段 敏

封面设计 闰江文化

版式设计 史小燕

责任印制 崔 娜

出版发行 四川文艺出版社(成都市槐树街 2 号)

网 址 [www.scwys.com](http://www.scwys.com)

电 话 028-86259287(发行部) 028-86259303(编辑部)

传 真 028-86259306

邮购地址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四川文艺出版社邮购部 610031

排 版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

印 刷 成都市书林印刷厂

成品尺寸 146 mm×210 mm 开 本 32 开

印 张 11.25 字 数 280 千

版 次 2019 年 6 月第二版 印 次 2019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411-5100-2

定 价 42.00 元

# 目录

## 孙子兵法

计篇第一	3
作战篇第二	16
谋攻篇第三	30
形篇第四	40
势篇第五	49
虚实篇第六	60
军争篇第七	71
九变篇第八	80
行军篇第九	90
地形篇第十	101
九地篇第十一	114
火攻篇第十二	131
用间篇第十三	138

# 三十六计

原序 ..... 153

## 第一套 胜战计

- |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计 瞒天过海 | 155 |
| 第二计 围魏救赵 | 159 |
| 第三计 借刀杀人 | 164 |
| 第四计 以逸待劳 | 172 |
| 第五计 趁火打劫 | 182 |
| 第六计 声东击西 | 187 |

## 第二套 敌战计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七计 无中生有  | 195 |
| 第八计 暗度陈仓  | 203 |
| 第九计 隔岸观火  | 209 |
| 第十计 笑里藏刀  | 213 |
| 第十一计 李代桃僵 | 218 |
| 第十二计 顺手牵羊 | 223 |

## 第三套 攻战计

- 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十三计 打草惊蛇 | 226 |
| 第十四计 借尸还魂 | 233 |
| 第十五计 调虎离山 | 237 |
| 第十六计 欲擒故纵 | 242 |
| 第十七计 抛砖引玉 | 247 |
| 第十八计 擒贼擒王 | 252 |

#### **第四套 混战计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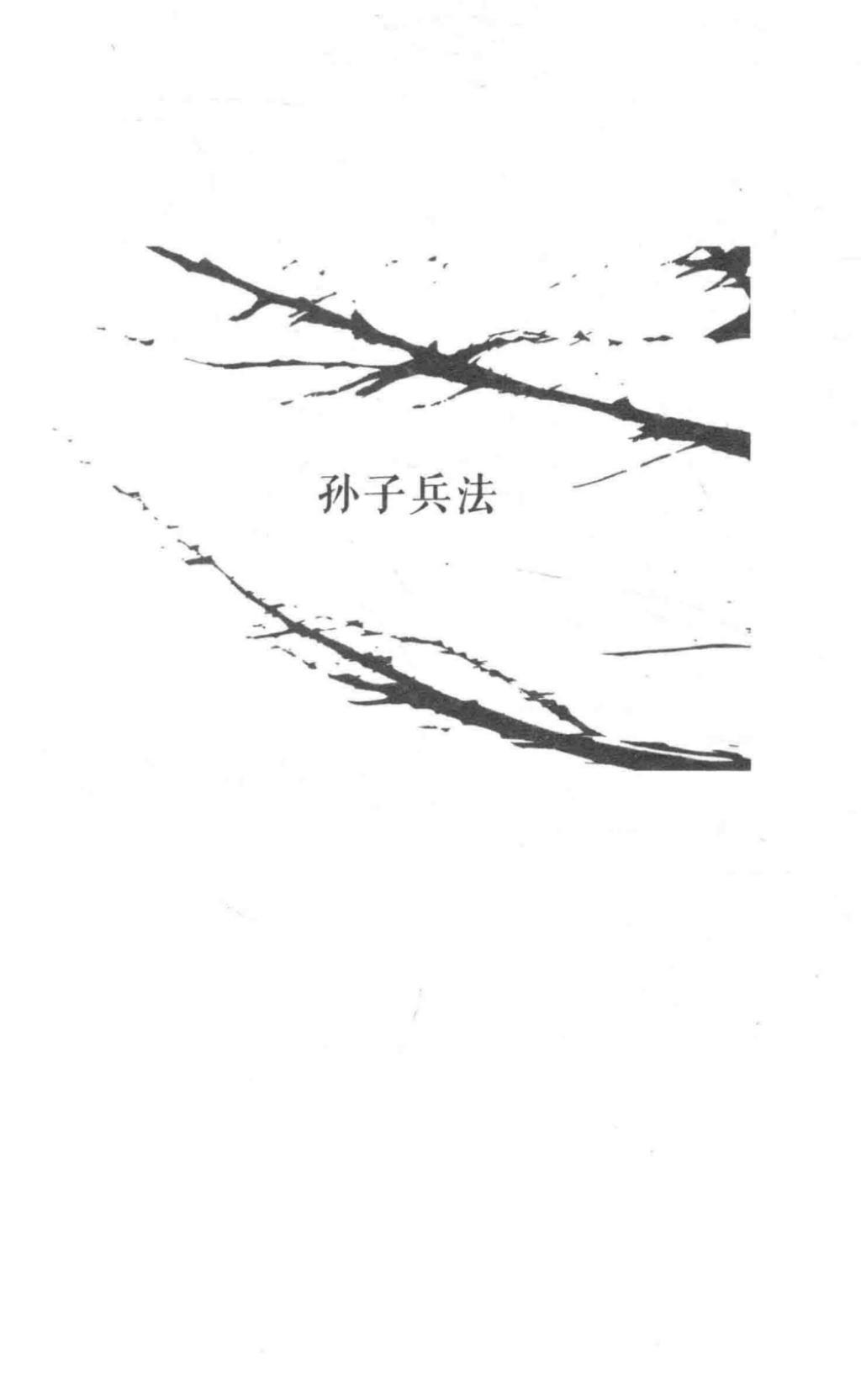
-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十九计 釜底抽薪 .....  | 256 |
| 第二十计 浑水摸鱼 .....  | 261 |
| 第二十一计 金蝉脱壳 ..... | 264 |
| 第二十二计 关门捉贼 ..... | 268 |
| 第二十三计 远交近攻 ..... | 275 |
| 第二十四计 假道伐虢 ..... | 278 |

#### **第五套 并战计**

-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二十五计 偷梁换柱 ..... | 284 |
| 第二十六计 指桑骂槐 ..... | 289 |
| 第二十七计 假痴不癫 ..... | 295 |
| 第二十八计 上屋抽梯 ..... | 302 |
| 第二十九计 树上开花 ..... | 308 |
| 第三十计 反客为主 .....  | 314 |

#### **第六套 败战计**

-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三十一计 美人计 ..... | 318 |
| 第三十二计 空城计 ..... | 323 |
| 第三十三计 反间计 ..... | 329 |
| 第三十四计 苦肉计 ..... | 334 |
| 第三十五计 连环计 ..... | 339 |
| 第三十六计 走为上 ..... | 349 |



# 孙子兵法



## 计<sup>①</sup>篇第一

孙子<sup>②</sup>曰：兵<sup>③</sup>者，国之大事，死生之地，存亡之道，不可不察<sup>④</sup>也。

### 注释

①计：估计、计算的意思。这里指战前通过对敌我双方客观条件的分析，对战争的胜负做出预测和谋划。本篇主要论述研究和谋划对于战争的重要性，探讨决定战争胜负的基本条件，并提出了“攻其无备，出其不意”的军事名言。②孙子：孙武，字长卿，春秋末期齐国人，著名军事家。③兵：含义很广。《说文》：“兵，械也。持斤，并力貌。”《周礼·司兵》：“司兵掌五兵。”注引郑司农云：“五兵者，戈、殳、戟、酋矛、夷矛。”由兵可引申为战争等义。④察：考察、研究。

### 译文

孙子说：战争是一个国家的重大事务，关系到军民的生死，国家的存亡，是不能不慎重周密地观察、分析、研究的。

故经之以五事<sup>①</sup>，校（jiào）之以计<sup>②</sup>，而索其情<sup>③</sup>。一曰道<sup>④</sup>，二曰天<sup>⑤</sup>，三曰地<sup>⑥</sup>，四曰将<sup>⑦</sup>，五曰法<sup>⑧</sup>。道者，令民与上同意<sup>⑨</sup>也，故可以与之死，可以与之生，而不畏危<sup>⑩</sup>也。天者，阴阳、寒暑、时制<sup>⑪</sup>也。地者，远近、险易、广狭、死

生<sup>⑫</sup>也。将者，智、信、仁、勇、严<sup>⑬</sup>也。法者，曲制、官道、主用<sup>⑭</sup>也。凡此五者，将莫不闻<sup>⑮</sup>，知之者胜<sup>⑯</sup>，不知之者不胜。故校之以计，而索其情，曰：主孰<sup>⑰</sup>有道？将孰有能？天地孰得？法令孰行？兵众孰强？士卒孰练？赏罚孰明？吾以此知胜负矣。

### 注释

①经之以五事：经，织布的纵线，这里引申为纲领、常规、原则。五事，指后面谈到的“道、天、地、将、法”，这五项是军事必须遵守的常规。②校：通“较”，比较。之：代词，代五事。计：计算，盘算，引申为计谋、策略，在战争进行之前很难对敌我双方的优劣条件做出精确的计算，所以，现在一般将其译为估计。这里指“主孰有道”等“七计”。③索：探索。情：指实际情况。④道：道义、品德。这里指在政治方面是否得民心。⑤天：指天时（气候、时令）等方面的条件。⑥地：指地理条件。如距离远近、险要平坦、广阔狭隘等地形、地势。⑦将：将令。这里指统率作战的将帅的谋略、智能以及指挥士兵作战的方法等。⑧法：军法、法令。这里指军队的编制、将帅的职掌、军备物资的供给等。⑨上：指国君。同意：同心。使民众与国君意愿相一致。这里指战争的胜利，关键在于取得民众的支持。⑩不畏危：不害怕危险。银雀山汉墓竹简《孙子兵法》（以下简称汉简《孙子兵法》）此句为：“民弗诡也。”曹操注：“危者，危疑也。”俞樾《诸子平议·补录》云：“曹公注曰：危者，危疑也，不释畏字，其所据本无畏字也。民不危，即民不疑。”⑪阴阳：指昼夜、晴雨等天时气象的变化。寒暑：指寒冷、炎热等气温的不同。时制：指春、夏、秋、冬四季。⑫远近、险易、广狭、死生：这里指路程的远近、地势的险阻或平坦、作战地域的宽广或

狭窄、地形是否利于攻守进退。汉简《孙子兵法》中，此句为：“地者，高下、广狭、远近、险易、死生也。”多“高下”二字。  
⑬智、信、仁、勇、严：这里指将帅的智谋才能、赏罚有信、爱抚士卒、勇敢果断、军纪严明等条件。  
⑭曲：军队编制。制：指挥号令。官道：各级军吏的职责划分与统辖管理制度。主用：军备物资、军用器械、军事费用的供应管理制度。主：掌管。用：物资费用。以上这些都属于古代军法的规定范围。  
⑮闻：知道、了解。  
⑯知：知晓，这里含有深刻了解、确实掌握的意思。  
⑰孰：谁，指哪一方，这里是宾语前置的用法。

### 译文

所以，要通过以下五个方面来分析研究，比较敌对双方的各种条件，考察双方的实际情况，来预测战争胜负的可能性：一是道义，二是天时，三是地理，四是将帅，五是法规。所谓“道义”，是指民众和君主的意愿相一致，这样民众和君主才可以同生共死，而不惧危险。所谓“天时”，指昼夜、阴晴、寒暑、四季更替。所谓“地理”，指地势的高低，路程的远近，地势的险要、平坦与否，战场的广阔、狭窄，是生地还是死地等地理条件。所谓“将帅”，指将领足智多谋，赏罚有信，对部下真心关爱，勇敢果断，军纪严明。所谓“法规”，指军队组织编制、将吏的统辖管理和职责区分，军用物资的供应和管理等制度规定。对这五个方面，将帅们没有不知道的，然而，只有深刻了解、确实掌握的才能打胜仗，否则，就不能取胜。因此，要通过对双方各种情况的考察分析，掌握实际情况，并据此加以比较，从而来预测战争胜负。就是说，哪一方的君主是有道明君，能得民心？哪一方的将领更有能力？哪一方占有天时地利？哪一方的法规、法令更能严格执行？哪一方资源更充足，装备更精良，兵员更广

大？哪一方的士兵更训练有素，更有战斗力？哪一方的赏罚更公正严明？我们根据以上的分析对比，就可以判明谁胜谁负了。

将<sup>①</sup>听吾计，用之必胜，留之；将不听吾计，用之必败，去<sup>②</sup>之。

### 注释

①将：一说，“将”作为“听”的助动词解（曹操、杜牧、陈皞、梅尧臣主此说），这样译为：如果能听从我的计谋。第二说，“将”指一般的将领，裨将（孟氏主此说），这样译为：将领们能听从我的计谋。第三说，“将”指行、用，谓用兵（王皙主此说）。指言行听从我的计谋，用兵则必胜，我当留；言行不从我的计谋，用兵必败，我当去。本文采第一种意。②去：离开。

### 译文

如果能听从我的计策，指挥作战必胜，我就留下；如果不能听从我的计谋，指挥作战一定失败，我就离开。

计利以听<sup>①</sup>，乃为之势<sup>②</sup>，以佐其外<sup>③</sup>。势者，因利而制权<sup>④</sup>也。

### 注释

①计：计策，这里指战争决策。以：通“已”。听：听从，采纳。指分析后有优势，有利于我。②势：含有态势之意。如战略形势、战术态势、战场优势等。它与“行”相反，多指随机的、能动的东西，如指挥的灵活、士气的勇怯等。③佐：辅助。外：指用兵之常法以外。张预曰：盖兵之常法，即可明言于人；兵之利

势，须因敌而为。④制权：根据情况，灵活应变，采取相应的行动。

### 译文

有利的计策已被采纳，还要设法造“势”，以辅助处理常法之外的情况。所谓“势”，就是根据实际情况之利害关系而采取相应的行动。

兵者，诡道也<sup>①</sup>。故能而示之不能<sup>②</sup>，用而示之不用<sup>③</sup>，近而示之远<sup>④</sup>，远而示之近。利而诱之，乱而取之<sup>⑤</sup>，实而备之，强而避之<sup>⑥</sup>，怒而挠之<sup>⑦</sup>，卑而骄之<sup>⑧</sup>，佚而劳之<sup>⑨</sup>，亲而离之。攻其无备，出其不意。此兵家之胜<sup>⑩</sup>，不可先传也<sup>⑪</sup>。

### 注释

①兵者，诡道也：用兵打仗是一种诡诈行为。诡：诡诈、奇诡。曹操注：“兵无常形，以诡诈为道。”②故能而示之不能：意即本来能攻，故意装作不能攻，故意装作不能守，等等。示：示形，这里是伪装的意思。③用而示之不用：本来要打，故意装作不打；本来要用某人，故意装作不用他，等等。④近而示之远：本来要攻打近处，故意装作要攻打远处；本来马上进攻，故意装作不马上进攻，等等。⑤乱而取之：对处于混乱状态的敌人，要趁机攻取它。⑥强而避之：对于强大的敌人，要暂时避开它。⑦怒而挠之：挠，挑逗。这句话是指对于易怒的敌将，要用挑逗的办法激怒他，使其失去理智，轻举妄动。⑧卑而骄之：对于鄙视我方的敌人，要设法使其更加骄傲，得意忘形，然后寻机击破。另一说：对敌人要示以卑弱，使其骄傲，放松戒备，从而利于攻击。⑨佚而劳之：佚，通“逸”。意即对于休整得充分的敌人要

设法使其疲劳。⑩胜：佳妙、奥妙。⑪不可先传也：指不可事先具体规定，意即必须在战争中根据情况灵活运用。

### 译文

用兵作战是一种诡诈行为。因此，有能力而装作没有能力，实际上要攻打而装作不攻打，欲攻打近处却装作攻打远处，攻打远处却装作攻打近处。对方贪利就用利益诱惑他，对方混乱就趁机攻取他，对方强大就要防备他，对方暴躁易怒就可以撩拨他发怒而失去理智，对方鄙视我方就使他骄傲自大，对方体力充沛就使其劳累，对方内部亲密团结就挑拨离间，要攻打对方没有防备的地方，在对方没有料到的时机发动进攻。这些都是军事家克敌制胜的诀窍，是不能预先具体规定的。

夫未战而庙算<sup>①</sup>胜者，得算多也<sup>②</sup>；未战而庙算不胜者，得算少也。多算胜，少算不胜，而况于无算乎！吾以此观之，胜负见矣。

### 注释

①庙算：古时候兴师作战前，要在庙堂举行会议，谋划作战大计，预计战争胜负，这就叫“庙算”。②得算多也：指计算周密，胜利条件多。算：计数的筹码，这里引申为取胜条件。《孙膑兵法·客主人分》：“众者胜乎？则投算而战耳。”这里的“算”也是指计数的筹码。

### 译文

还没有出兵交战，就在“庙算”上先已获胜，是由于得到的“算筹”较多。还没有出兵交战，就在“庙算”上先已失败，

是由于得到的“算筹”较少。得到“算筹”较多的就可能取胜，得到“算筹”较少的就不会取胜，更何况那些没有得到“算筹”的呢？我们根据“庙算”的结果来观察，胜负之分就显而易见了。

## 历史实例

### 1. 烛之武退秦师

公元前 632 年，晋文公在城濮之战中战胜楚国，赢得了霸主地位。前 630 年，晋文公因郑国在城濮之战中与楚国结盟，出兵晋国，加之他在流亡时期经过郑国而没受到郑君的礼遇，于是极为恼怒，联合了秦穆公欲进攻郑国。

郑国是一个小国，在秦、晋两大国的军队兵临城下的危急时刻，国君郑文公连夜召集文武百官商量对策。文官武将们一致认为，郑国的实力，是不足以抵抗秦、晋两国军队的联合进攻的，最好的办法是派使者出使秦国，从秦、晋两国的关系上做文章，晓之以利弊，说服秦国退兵。这样，晋国便孤掌难鸣，即有可能会停止对郑国的进攻。

当时，秦国的军队驻扎在城东，晋军驻扎在城西。当夜，郑国守城的官兵用绳子系在烛之武的腰上，将他送下城。烛之武出城后，直奔秦军营前，要求见秦穆公，穆公手下的人将他带到秦穆公跟前。烛之武见到秦穆公，便开门见山地对秦穆公说：“秦、晋两国的军队包围了郑国，郑国知道要灭亡了，如果郑国灭亡对秦国有好处的话，我就不用来见穆公您了。”接着，烛之武从晋、秦、郑三国的地理位置入手，分析灭郑对秦、晋之利弊。他说：“您知道，我们郑国在东，秦国在西，中间隔着晋国。郑国灭亡

以后，秦国能越过晋国的国土来占领郑国吗？我们的疆土将只能被晋国占领。秦晋两国本来力量相当，势均力敌。如果晋国得到了郑国的土地，它的实力就会比现在更强大，而贵国的势力也将相应地减弱。您现在帮助晋国强大起来，对贵国只有百害而无一利，将来只会反受其害。况且，晋国的言而无信您难道忘了吗？当年晋惠公逃到梁国，请求穆公您的帮助，答应在事成之后以黄河以外的五座城作为酬谢。于是您帮助他回国做了国君，可是晋惠公回国后不仅赖掉了这些许诺，而且修筑城墙准备与秦对抗。现在晋国天天扩军备战，其野心根本不会有满足的时候。他们今天灭了郑国，往东面扩大了自己的疆土，难道明天不会向西边的秦国扩张？您如果肯解除对郑国的包围，我们郑国将与秦国交好。今后，贵国使者经过郑国的时候，我们一定尽主人之道，好好招待贵宾。这对你们有何危害呢？”

烛之武的一番话，讲得有理有据，利害分明，使秦穆公意识到灭郑确实是于己无利了。于是秦穆公答应立即撤兵，并且和郑国订立了盟约。秦国军队悄悄地班师回国了，还留下了杞子等三将军带领两千秦兵，帮助郑国守城。

晋文公见秦穆公不辞而别，非常气愤，怎奈孤掌难鸣，于是也偃旗息鼓，撤军回国了。

“烛之武退秦师”是不战而胜的一个战例。也是《计篇》各种军事思想的综合体现。烛之武之所以能顺利地说服秦穆公退兵，关键在于抓住了灭郑对秦、晋的利害关系。烛之武通过分析，让秦国看到灭了郑于秦不仅无利，而且有害；同时，烛之武在秦、晋关系上做文章，指出晋国言而无信，谋求霸权，贪得无厌，是不可合作、共事的，从而破坏了秦、晋的联盟。烛之武在论说灭郑之害时，始终从秦国的立场出发，处处为秦设想，才使得秦穆公撤兵回国。郑国在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成功地实施了

“伐交”策略，从而取得了使秦、晋两国不战自退的效果，解除了灭国之危。

## 2. 吴越之战

春秋后期，吴国与越国崛起。在此之前，他们曾是楚国的盟国。春秋中期，吴国通过兼并战争取得了大量土地，疆域不断扩大，实力不断增强，在大国争霸的局势中逐渐崭露头角并开始叛楚攻楚，以求中原争霸。这时弱小的越国，在吴楚战事频繁时常常策应楚国、牵制吴国，成为吴国心腹之患。吴国为了在中原争霸中除掉后患，在柏举之战击败楚国之后，开始对越国发动战争。公元前497年，越王允常去世，其子勾践继位。吴王阖闾乘越国允常之丧，于前496年率军攻越。吴越两军在槜李（今浙江嘉兴西南）对阵时，越军两次用死士攻击吴军严整的阵势，均未能奏效。最后越王勾践驱使犯了死罪的囚徒，列为三行一起在吴军阵前自杀，使吴军军心涣散。越军乘其不意，突然发起攻击，大败吴军，阖闾受伤而死。

吴王阖闾死后，其子夫差即位。夫差按照其父“必毋忘越”的遗嘱，在伍子胥、伯嚭的辅助下，日夜加紧练兵，准备出兵攻越。越王勾践于即位后的第三年（公元前494年）得到夫差准备攻越的消息后，在准备还不充分，兵力还不够充足的情况下，决定先发制人，出兵攻打吴国。吴王夫差派出精兵，迎战越军于夫椒（今江苏苏州西南）。由于吴军实力较强，越军战败。越军损失巨大，最后只剩下五千人，退守会稽山（今浙江绍兴东南）。吴军乘胜追击，把会稽包围得水泄不通。在这危急存亡关头，勾践采纳了范蠡的建议，决定以屈求生。勾践一面准备死战，一面派文种去向吴王夫差求和，以美女、财宝贿赂吴太宰伯嚭，要他